

桃園市擴大肺癌篩檢計畫 43 處工業區工作 10 年以上者 聲明書

立聲明書人_____ (以下簡稱本人), 設籍桃園市, 目前年齡_____ 歲,

茲聲明本人從事在以下工業區, 且工作 10 年以上:

- 中壢工業區; 觀音工業區; 桃園幼獅工業區 (含桃園幼獅擴大工業用地); 大園工業區; 平鎮工業區; 林口工三工業區; 龜山工業區; 環保科技園區; 華亞科技園區; 永安工業用地; 龍潭烏樹林工業用地; 海湖坑口工業用地;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; 桃園科技工業區; 大潭濱海特定工業區; 林口工四工業區; 龍潭渴望園區; 北部特定工業區 (龜山中油煉油廠); 東和鋼鐵報編工業區; 日禕紡織報編工業區; 大興工業區; 桃園許厝港段工業區; 大洋工業區; 太平洋電線電纜申編工業區; 華新麗華工業園區; 沙崙產業園區; 桃園市楊梅區仁美段產業園區; 桃園市科技工業區第二期; 桃園銅鑼圈段 (龍潭高揚工業區); 龍潭工業園區 (龍潭華映公司); 桃園高山頂段; 觀塘工業區; 桃園下陰影窩段; 長榮集團大園產業園區; 山隆大園物流產業園區; 桃園南興段 (大溪太平洋電纜公司); 美超微科技園區; 東和觀音產業園區; 宥辰八德工業區; 桃園智慧倉儲物流園區; 中壢大江工業園區; 大園長發工業區; 南崁地區都市計畫工業區。

本人現職事業單位名稱 (廠別) _____。

本人符合下述桃園市擴大肺癌篩檢計畫之資格: 設籍桃園市且為 40 歲以上, 並於 43 處工業區工作 10 年以上者。

本人聲明全部屬實, 如經查獲有不實者由本人自負法律一切責任, 絕無異議。

立聲明書人姓名: _____ (簽章)

立聲明書人身分證統一編號:

立聲明書人戶籍地址:

立聲明書人通訊地址:

立聲明書人聯絡電話: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